

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10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电话会议形式在公司 4-1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议案相关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由董事长刘文岚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《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并认为：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；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载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

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公告编号：2017-047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借款，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,000 万元，在此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，单笔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利息支出不超过 0.4 亿元，具体内容以本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联合竞买土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26 日